

組織及團體憑證管理中心憑證 IC 卡用戶代碼重設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|
| *IC 卡卡號 | |
| *組織(團體)名稱 | |
| *聯絡人姓名 | |
| 聯絡人職稱 | |
| *聯絡人電話 | |
| *可聯絡時間(請用 24 hr 制) | 月 日 時 - 時 |
| *聯絡人電子郵件信箱 | |
| *用戶代碼是否輸入錯誤3次以上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(請勾選) |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
| *組織或團體設立登記印鑑(圖記) | *組織或團體負責人印鑑 |
| | |
| 註:學校請加蓋學校印信，免蓋負責人印鑑 | |

填表說明:

1. 「*」為必填欄位。
2. IC 卡卡號：請填寫 IC 卡片上註明之卡號，例如 XC00000000011166。
3. 本申請書於重設完成後需郵寄至本中心，方可受理。
4. 請先用印後將本申請書傳真至02-2192-7186或 Email 至 egov@service.gov.tw 辦理重設，並於一個月內郵寄申請書正本至100台北市中正區信義路一段21號數據通信大樓4樓「組織及團體憑證管理中心」收，否則 XCA 將逕行停用憑證 IC 卡。
5. 請留下常用之「電子郵件信箱」，重設作業完成後將由客服以電子郵件通知新的用戶代碼，若無電子郵件將改以電話通知。
6. 用戶代碼重設平均處理天數不超過3個工作天，若逾7個工作天仍未收到重設資料，基於用戶代碼保護，請重新提出用戶代碼重設之申請。
7. 如重設用戶代碼後，仍無法使用 IC 卡，可能您的卡片鎖住了，請通知客服。
8. 如用戶代碼輸入錯誤累計達3次以上，請勾選『是』，客服人員將先為您進行解卡，以減少處理時間。

服務電話: 02-2192-7111 服務信箱: egov@service.gov.tw 謝謝您!